

屏東縣 觀護志 工協進會

蕭鴻銘、夏以玲、葉又誠



一、會史

「榮譽觀護人」制度之源起乃依據法務部民國72年頒布「地方法院檢察署設置榮譽觀護人實施要點」之規定而產生。

台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因而選聘屏東地區品行端正、信譽卓著且富有熱忱之社會人士，或團體擔任榮譽觀護人，其任期一聘為二年。為加強榮譽觀護人之聯繫及發揮觀護工作之整體力量，在各地方法院檢察署積極輔導各地榮譽觀護人組成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屏東地區的榮譽觀護人在同一目標之下，

於民國76年10月4日正式成立。原登記為「屏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後因志願服務法之實施，於民國92年12月30日會員大會通過更名為「屏東縣觀護志工協進會」，為全國第一個遵照法務部函頒意旨而更名的協進會。目前個人會員有85人，會址設於地檢署第二辦公大樓二樓。電話(08)7516478。

二、歷屆理事長

屆別	理事長	職稱	任期
1-2	陳恒盛	監察委員	6年
3-4	張河川	屏東市長	6年
5-6	鄭遠	屏東農田水利會會長	4年
7-8	王憲昭	東港鎮長	4年
9-10	蕭鴻銘	國際生命線台灣總會秘書長	4年

三、屏東縣觀護志工協進會年度行事紀要

93. 01. 19 屏東縣政府以93年1月19日屏府社政字第0930004322號函核准本會（更名）立案，立案證書字號：屏府社政換字第0930004322。（註：本會為全國第一個奉 法務部函頒意旨正式立案之觀護志工協進會）
93. 05. 10 「屏東觀護」創刊。
93. 06. 17 協助屏東地檢署舉辦「九十三觀護志工訓練研習活動」。
93. 11. 18 協助屏東地檢署舉辦「全民反賄選，大家動起來」93年立法委員選舉反賄選宣導活動，本會會員出席踴躍，秩序井然，深獲各界肯定。（地點：屏東市慈鳳宮前廣場）
93. 12. 29 召開第七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地點：東港東昇餐廳），地檢署蔡檢察長日昇應邀蒞臨指導，王理事長贊助大會台鹽海洋生成水10箱，顧問召集人許振生先生、顧問蘇清泉、孔清恩等蒞臨指導並提供摸彩品。
94. 01. 14 協助地檢署辦理94年度緩起訴義務勞動機關（構）研討會。（地點：屏東地檢署四樓會議室）
94. 04. 28 配合地檢署辦理「94年度觀護志工在職訓練」活動。
94. 06. 17 配合地檢署辦理「宗教心靈饗宴團體輔導活動」。（地點：佛光山潮州講堂）
94. 07. 01 配合地檢署辦理「恆春地區受保護管束人團體輔導」系列活動。（地點：屏東地檢署恆春檢察官辦公室）
94. 10. 12 配合地檢署辦理「反賄 掃毒 為將來～查賄技巧暨辨識毒品犯罪研習活動」。（地點：屏東市公所）

94. 10. 27 配合地檢署辦理「94年度犯保法、消保法暨愛滋病防治宣導」。(地點：屏東地方法院四樓大禮堂)
94. 11. 09 協助屏東縣警察局東港分局辦理「全民反賄為將來」宣導活動。(地點：屏東縣東港鎮東隆宮前廣場)
94. 11. 17 配合地檢署辦理「2005三合一選舉～全民反賄為將來」晚會活動。(地點：中山公園區運紀念碑前廣場)
95. 04. 22 配合地檢署辦理「95年度家庭暴力認知教育團體輔導活動」，本會會員許淳男、許仲陽、藍世賢參與。(地點：屏東地檢署一樓中庭)
95. 05. 29 配合地檢署辦理「粽葉飄香 真心關懷情」～95年端午節關懷收容人活動(地點：屏東監獄教誨堂)
95. 07. 04 本會會員吳哲雄表現優異，榮獲95年度優秀公教人員獎，接受教育部長公開表揚。
95. 09. 26 配合地檢署辦理「精進觀護 邁向卓越～95年度觀護志工成長訓練研習」(地點：東港安泰醫院第二禮堂)
96. 02. 09 配合地檢署辦理「和敬平安過好年，賀歲揮毫送春聯」～2007年溫馨關懷系列活動，本會黃常務理事隆獻、許候補理事進忠及會員蔡宏義、曾柏元、劉昭輝、蔡欣燁代表參加。(地點：屏東地檢署觀護人室前廣場)
96. 06. 27 配合地檢署辦理「第三期觀護志工特殊訓練」。(地點：屏東地檢署四樓大禮堂)
96. 09. 06 協助地檢署召開「鍾馗令牌」反賄選創意文宣發表記者會，會員劉昭輝客串參加演出(地點：屏東地檢署四樓大禮堂)
96. 09. 22 配合地檢署與東港鎮鎮公所共同辦理「反賄選淨灘」活動(地點：東港鎮「鎮海公園」)
96. 11. 08 配合地檢署辦理「邁向專業成長～96年度觀護志工在職訓練研習會」。(地點：屏東地檢署四樓大禮堂)
97. 01. 24 檢察長洪光煊公開表揚96年度績優觀護志工(地點：屏東地檢署四樓大禮堂)
97. 03. 09 配合地檢署辦理「踩街阿猴城，反賄逗陣行」大型反賄選宣導造勢活動(地點：屏東體育館廣場及屏東市區)
97. 03. 26 配合地檢署辦理「飲水思源話清明」～2008年溫馨關懷系列活動，本會蕭理事長、王榮管理事長憲昭、張常務理事宏熙、許理事進忠、吳理事永明、劉候補理事昭輝、李監事樹國、曾總幹事柏元，會員許鳳美、陳麗玉、陳顯香、黃春菊、涂秀珍、張坤麒、蔡欣燁、楊麗容及顧問吳森彬代表參加。(地點：屏東地檢署一樓中庭)
97. 05. 28 配合地檢署辦理「粽葉飄香迎端午～卡拉OK歌唱大賽」。(地點：



- 東港鎮神農宮活動中心)
97. 09. 10 配合地檢署辦理2008年溫馨關懷系列活動「關懷憨兒-秋節感恩行」
本會蕭理事長、許常務監事仲陽、李監事樹國、劉候補理事昭輝、許
候補監事淳男、曾總幹事柏元，會員陳顯香、黃春菊、楊麗容、魏連
山等人參加。(地點：屏東伯大尼之家)
98. 02. 06 本會常務理事周景發、常務監事許仲陽榮獲第三屆樹人獎。
98. 03. 26 本會蕭理事長鴻銘、周常務理事景發、劉候補理事昭輝、會員吳哲雄
等出席中華民國觀護志工協進會聯合會第十六屆第二次理監事暨顧問
聯席會議。(地點：法務部二樓簡報室)
98. 04. 01 配合地檢署辦理「志工心 司法情」掃街清潔家園活動，本會蕭理事
長、張常務理事宏熙、廖理事明信、吳候補理事炫慶、劉候補理事昭
輝、曾總幹事柏元，會員陳顯香、唐西川、陳順興、黃隆獻、林謝欽
鈺、李文德、張盛泉、王俊賢及顧問吳森彬、洪文誠等人參加。(地
點：屏東縣車城鄉中正路起至福安宮廣場)
98. 09. 04 配合地檢署頒發98年上半年「向日葵獎學金」，本會蕭理事長前往個
案家中頒發獎金。
98. 09. 08 配合地檢署辦理「觀護志工研習會」。(地點：台南縣北門鄉南鯤鯓
代天府)
98. 11. 27 配合地檢署辦理「98年度觀護志工毒品戒癮治療個案研討會」。(地
點：屏東市教育大學)



參與觀護志工感言

屏東縣觀護志工協進會理事長 蕭鴻銘

一、前言

人與人之間的可貴，在於互助所付出的愛與關懷，過去我曾接受人們許多的幫助，所以立志當我有能力的時候，我願把我所接受的，加倍分送更多、更需要的人。於是在民國72年元月接受屏東地檢署的邀請，我便毅然決然投入協助輔導受保護管束人的行列，並一直堅守崗位，參與此項工作。



二、體認

從開始參與，我就懷著「不同團體能給予我什麼，乃先問我能給予團體什麼」的信念。雖是艱辛的工作，卻總抱著犧牲奉獻的精神，全力以赴去參與觀護志工的大小工作，從地方到全國。

在我參與觀護志工二十多年來，若問我曾失去了什麼？那僅僅是時間、精神、金錢的投入。若問我獲得了什麼？我可以肯定的說，那便是我已將自己的時間做了最有意義的安排，自己不斷的茁壯和成長。經驗了一些自己所不曾有的經驗，思考了某些從未想過的問題，領會了些許因助人而得的快感，這都是難以言喻的享受。而從觀護志工同仁之間相互討論中，一則聯絡感情，增加情趣，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二則因每個人所接受的保護管束個案不同，獲得取長去短之益。也由於不斷的接觸，研討學習之中，才會發現自己的能力畢竟貧乏，於是產生「己愈多，予人愈多」的再學習動機。因為一無所知的人就一無所愛；一事不做的人，就一事不懂；一事不懂的人，就一無所值。那能夠懂得的就能夠愛，能夠關懷，能夠了解……。

三、結語

總之，對於參與觀護志工的行列，我一點也不後悔，反而體會到「施比受更為有福」，肯給予別人就是有福氣。我們所敬愛的蔣故總統經國先生曾說：「平時我們要想到如何使別人快樂，使別人快樂，就是使自己快樂。要想到尊重別人，尊重別人就是尊重自己。要想到幫助別人，幫助別人就是幫助自己」。英國詩人王爾德有句名言：「聖賢有其過去，罪人有其未來」。請讓我們時時用理想和熱忱鞭策自己，默默地承擔起協助受保護管束人向上自新的責任。把充滿力量 and 了解的手，伸向任何需要扶持的人，把生命燃燒成火炬，散發出無比的光和熱，照明迷惘者應走的方向，溫暖了周圍也照亮大地。

活動留影



98.4.1

「司法心 司法情」掃街清潔家園活動

本會配合地檢署辦理，蕭理事長、張常務理事宏熙、廖理事明信、吳候補理事炫慶、劉候補理事昭輝、曾總幹事柏元，會員陳顯香、唐西川、陳順興、黃隆獻、林謝欽鈺、李文德、張盛泉、王俊賢及顧問吳森彬、洪文誠等人參加。



前往向日葵媽媽家中
致贈「茹苦含辛」匾額及紀念品



發放98年端午節關懷受保護音樂人慰問金





協助地檢署辦理各項反賄選活動